

# 《暗访十年》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暗访十年》

13位ISBN编号：9787222064171

10位ISBN编号：7222064176

出版时间：2010.05

出版社：云南人民出版社

作者：李么傻

页数：24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暗访十年》

## 内容概要

揭示大量不为人知的事件真相，行业的潜规则，种种让人防不胜防的骗术.....

乞丐群落里，等级森严。老大的手下有几名打手，打手们都是乞丐群里身体强健身手矫健的青年，他们有一项重要的工作内容就是打人，遇到钱不上缴的人，和他们认为不听话的人，看不顺眼的人，就会大打出手。

出租房里除了妓女，还有各种各样的人。有的是妓女的丈夫，有的是妓女临时姘居的男友，有的是背后保护妓女的人，还有的是依靠妓女生活的人。

血奴的上方是血头，血头的上方是血霸。一个血头下面有几十名血奴，一个血霸下面也有好几个血头。血头都是当地的地痞流氓，而血霸则是手眼通天，黑白两道都玩得转的人。

代孕妈妈怀孕后，就必须把代孕妈妈交回公司，公司安排代孕妈妈的一切食宿，你需要按月缴纳代孕妈妈的生活费用，包括房租、吃饭、零花钱等，一月5000元。代孕妈妈去医院生孩子时，你可以陪同。孩子生下一周后，代孕妈妈出院，你抱走孩子，以后两清，互不干涉。

# 《暗访十年》

## 作者简介

李么傻：

曾从事过公务员、记者等职，在全国多家知名报社工作过，发表文学和新闻作品数百万字，出版有长篇小说两部，散文集一部，为著名暗访记者，现供职于南方某著名报业集团。

# 《暗访十年》

## 书籍目录

引子：偶然决定命运【第一章：暗访乞丐群落】 第一节：入丐帮 第二节：昼乞夜盗 第三节：帮主的“阴宅” 第四节：丐帮夫人 第五节：内讧与残杀 第六节：第一次死里逃生【第二章：暗访妓女群落】 第一节：目标是站街女 第二节：丈夫和嫖客 第三节：被打被抢的常态生活 第四节：被洗钱 第五节：性病艾滋病 第六节：毒品与黑灯舞会 第七节：出来混总是要还的【第三章：暗访血奴群落】 第一节：初识血奴 第二节：偶遇奴隶主血头 第三节：第一次卖血 第四节：换了个主子 第五节：血奴的“生产率” 第六节：第二次卖血 第七节：逃离魔窟【第四章：暗访酒托群落】 第一节：报社将倒闭 第二节：变身艳女 第三节：成了三轮车夫 第四节：爬在楼顶看酒托 第五节：做酒吧清洁工 第六节：酒吧酒托骗人伎 第七节：尘封的酒托稿件【第五章：暗访代孕群落】 第一节：神婆只是个传说 第二节：代孕妈妈，全国连锁 第三节：遭遇诱惑 第四节：神婆现身 第五节：退役小姐 第六节：夺命追杀 第六节：远走珠三角 第七节：没有见到父亲最后一面

## 《暗访十年》

### 章节摘录

10年前的今天，我离开了家乡——一个北方的小县城，独自来到省会城市找工作。此前，我是县城公务员，每天过着朝九晚五的生活，无所事事地坐在办公室里，“一杯茶，一根烟，一张报纸看半天”的那种一潭死水的日子让我痛苦不堪。我在28岁的时候已经能够预见到自己82岁时的生活情景。这里每天的生活一成不变，我决定离开。离开县城前的那一个月，我夜不能眠。每天夜晚，我都会跑到县城郊外的一条街道上散步。黄昏时分，那条没有店铺的街道异常嘈杂。街道两边空旷的土地上，每隔几十米就有一堆唱卡拉OK的人。那些变调而高亢的歌声在县城郊外辽阔的天空中荡漾，常常惹得周边的狗群长声吠叫，相互应和。到了夜半，这条街道就会空无一人，常常只有我一个人在这里徘徊。路灯将我的身影拖得很长很长，又变得很短很短。路边偶尔会响起几声蛙鸣、几声鸟叫，像划玻璃一样划过寂静的夜空，让人头皮一阵阵发麻。犹豫了一个月后，我终于下定决心，离开这座小县城，去外面的世界看看。然而，当时我并不知道我能做什么，我是否能够找到工作。10年前的今天，我的身上只装着200元钱，踏上了开往省城的长途汽车。那是我所有的积蓄。

# 《暗访十年》

## 精彩短评

- 1、《暗访十年》是新闻从业者李么傻多年暗访的“战果”，暗访人群形形色色，或就生活在你我身边，但我们却对他们一无所知，像乞丐、酒托、站街女；或不为人知，但却组织严密，形同鬼魅，他们的生命没有阳光、没有情感、没有尊严，像血奴、代孕妈妈。  
多年的暗访生涯，作者大多的采访手记成为了抽屉文学，没有报社采用，生活在赤贫、恐惧，被追杀之中，无力地看着父亲病情的恶化直至去世，看着采访的人群仍在堕入深渊。他咒骂着这个世界，他用最文学、最平和的语言发泄自己的无助、无奈：“好人一生坎坷，坏人长命百岁”。
- 2、 在人潮汹涌的马路上，我们可能永远不会去在意：  
马路上那个举着杯子朝你举过来的乞丐的背后发生了什么；  
那个睡在冰冷的水泥地上毫无知觉的幼童究竟是不是她身边那个女人的孩子.....  
故事，依旧在每个繁华的城市里日复一日地重复着。  
感谢作者，让我回到了年少的生活  
我上高中是和作者一样，每周回家一次，十多公里，没有公交车，靠步行走着回去，就是有，也舍不得钱。高二时，才买了一辆自行车，当时算是我家最大的一宗消费品了。  
每周回家的目的不是为了度过难得的星期天，而是要准备下一周的伙食：一小袋大米，自己拿铝饭盒蒸饭，冬天要淘米（自己家打的稻谷，米里有沙子）缩手缩脚的，而且饭后那饭盒极难清洗干净。两大玻璃瓶咸菜，和作者一样都不知道那罐头瓶如何弄来的，母亲每次炒那些咸菜都比平时家里吃的多放了油的。春夏潮湿梅雨天，经常吃到星期四、星期五，那咸菜就开始发霉长毛了，但没办法，一样对付完。  
有段时间连续的下雨，我们那大部分都是土路，下雨后就有很深的泥，就没回家，父亲给我送米和菜来了，戴着一顶大大的斗笠，披着蓑衣，挑着两袋米，身上衣服冒着热气，脚上全沾满了泥巴，那一刻，父亲的形象如一具雕塑，一直刻在我脑海里，至今回想起，不禁泪流满面~~~
- 3、写作糟蹋了题材。
- 4、有温度的一部书，揭示社会的残酷，人性的丑恶，而作者又保持着难得的良知。花了三个晚上读完了第一部，很涨见识。读这本书的感觉，就好像一个年轻富有活力很有道德底线以及意志坚强的一个同龄人在跟你叙述自己的精彩故事和经历。值得一看。
- 5、当玄幻小说看的，也不用太在意故事的真实性，好看就好
- 6、看了四分之三，写得太啰嗦了。这本书上的案例加上最新的电信诈骗可以当做当代防骗指南。
- 7、 第一，我很敬佩你。  
第二，我认为你对于底层人民有歧视。  
我们可以痛恨这个丑恶的社会，这个逼良为娼的社会，这个扭曲人的社会，但怎么能歧视那些被扭曲的人呢？  
你口口声声说妓女不是生活所迫，可是你自己的笔下，那些妓女却是贫困得一塌糊涂。  
你自己说民工极度贫穷，我问你，会被极度贫穷的民工嫖的妓女难道会是富裕的？  
我再说一次，这是一个黑暗的制度，黑暗的社会，制造贫困，剥夺人的劳动权利，使得人民再怎么吃苦耐劳也富裕不起来，因为贫困，于是一些人走上了犯罪道路，另外一些人则被迫卖淫。  
你不应该歧视他们，是吧？
- 8、在江湖，就要看江湖的故事
- 9、流水账一般，不推荐看。文笔实在一般，情节也太一般，甚至说无聊，你都猜的到
- 10、文笔和思想俱佳
- 11、好久没读书了~就读了个这~不满意。以纪实文学的名义，写了几个小说而已。明眼人看得出来，这不是真的调查过的，里面的人，有骨头没肉，整个文章里行走的全是标签。“沉迷赌博的妓女丈夫”，“舌灿莲花的大记者”“阴鸷神秘的乞丐帮帮主”，这不就是小说吗？！
- 12、静读2017-11#个中的情节也许是真的，但毕竟是十年前的书了，随着时代变迁，有些事情也许见怪不怪了。
- 13、以前只知道这个社会不公平，却不知道有这个不公平

## 《暗访十年》

14、第一眼看到这本书，便被其吸引住了。乞丐、妓女、血奴、酒托……这些平日从不在公众视线中露出其真面目的“神秘”群体，竟都赫然在封面上一字排开，令人立即有翻看个究竟的欲望。当然，这并非本人喜好“猎奇”，而是在一片“河蟹”的主旋律媒体中，实在很难让人对这些代表社会阴暗面的人群有深入了解。只有妓女被严打，血奴被解救时，媒体才跳出来大赞一把。但其存在状态，社会危害等等，鲜有所闻。本书作者李么傻，会不会是那个说出皇帝光着屁股的小孩？

全书共分五个章节，分别为作者暗访乞丐部落、妓女聚居地、血奴、酒托以及代孕妈妈五个群体的亲眼见闻，其间穿插的是作者自己一路打拼的故事。作者以自己暗访过程中亲身所感，亲眼所见，将这些秘密群落的生存状态、活动方式、行骗手段、社会危害等进行了几乎未加修饰的裸陈，读来令人感到的震撼度那是可想而知。对于这些群体，我们也许曾有道听途说，听过小道消息，但看到本书中披露的种种隐秘内辛，仍不免感到自己以往所知之匮乏。作者在书中提到自己是冒了多大风险进行这些暗访活动，想来并非虚言。能有这份深入虎穴的勇气，令人钦佩。也拜他勇气所赐，这些不为人知的社会阴暗面才能大白于阳光之下。

看完书，除了震撼，也不免一番思索。这些群体是我们社会的痼疾，其形成原因为何？有的是权力真空下的恶势力、有的是钻执法漏洞的地下产业链，有的则是熟稔“潜规则”的“体制中人”。在这些群体中，居于底层的往往是生活无着落的赤贫民众，只能靠出卖尊严，出卖肉体来维持生存的可怜之人。这些人是我国改革开放后贫富差距急速加大的“贫”一端体现。而另一端的体现则也一样可以找到——丐帮帮主、血头、酒托、黑心商人……他们往往做的是违法或钻法律空子的勾当，老话讲“丧尽天良”，可却恰恰能够迅速积累财富，成了“先富起来”的一批人。而在“一切向钱看”的价值观下，后一批人反而成了众人艳羡的对象。“修桥补路无尸骸，杀人放火金腰带”，这样道德沦丧的社会，着实让良知者为之不忿。在其背后，贫富悬殊导致的仇视，社会向上流动机制的失灵和毫无准则，唯金钱，唯成功论的泛滥令人忧心不已。作者自己其实也是属于落魄者，他自己也承认如不是生活所迫，他很难想象自己去做暗访这样危险的工作。但他可贵在有信念，有良知，并最终取得了成功。只可惜有几人能如他一样？

究乱象之源头，并非一句“世风日下”可以概括，还是要说到80年代初的改革开放。改革当然是促进经济发展的大好事，但世事总有两面。政府在市场经济体制运行方面的无经验和法制的健全给了宵小之辈投机倒把，权钱交易，大发横财的机会。而以往什么都管的“全能国家”在逐步退出社会领域时，由于社会自组织机能未能很好培养，空白地带便成了泥沙俱下，鱼龙混杂的状态。社会正统价值观的缺失更是令拜金主义抬头。于是便有了书中这种种寄居在阴暗角落的“秘密群体”。这本书中揭露的种种，其实并不是跟主旋律唱反调，也不是要否定经济开放和社会发展。它只是告诉我们，举世瞩目的成果的背后也有不尽如人意之处，也有令人难堪的伤疤。时至今日，是不是到了该正眼审视这些问题的时候了？否则，放任其恣肆蔓延，可能危害的是社会自身。

对于我们个人来说，本书也颇有指导警示之作用。虽然是不是该对弱势群体付出同情的问题值得进一步探讨。但看完此书，至少可让你下次遇到乞丐时不会过于轻信，而遇到“托”时不会利令智昏。

15、一个有良知的记者写下的种种阳光下的罪恶。

ps：2011年读

16、作者还是很会讲故事的，“暗访”的名头和题材也足够吸引人，但是写多了就显得假了。

17、《暗访十年》中说，现在的乞丐很多都是职业乞丐，真的是这样。有一次我给了一个乞讨的老头10元钱，感到他可怜。我仔细观察，他每天在天桥上都能乞讨上百元钱。我看到报纸上说有的乞丐是假装的，就留意一下，夜晚跟着这个乞丐走。到了晚上8点多，这个乞丐就收拾好自己的东西去了火车站的厕所，我跟着他走进去，看到他换了衣服，把那些破破烂烂的衣服脱下来，从背包里取出一套八成新的好衣服。换好后，他就去吃饭了，进了一家饭店，饭店里还等候了几个人，估计都是一伙的乞丐。他们一起吃得很好，有红烧肉，有排骨，而这些饭菜我平时都舍不得吃。那一刻我就感觉自己受骗了。

18、文笔有点太另类

19、李么傻披露的乞丐、妓女、血奴、酒托、代孕等等，直指社会最最阴暗的一面，让人惊心，原来

## 《暗访十年》

我们的身边还有这样那样的群体在如此生存，让人心生恐惧和感慨。作者的文笔和讲故事的能力都是很优秀的，行云流水，不拖沓。

中间穿插着自己努力奋进和家庭艰苦状况的描述，又让人心痛。尤其是“子欲养而亲不在”，在父亲病重、家庭最需要经济帮助的社会，作者本人也挣扎在生存的边缘上，而无法给家里人提供帮助，落下了最大的遗憾。个人在绝路下的挣扎和奋斗的精神以及那种近乎绝望看不到光明的感受，相信每一个普通人都会心理解的。看到这里，心里真是感触多多，人，好人，农村的好人，活的太艰难了。最大的不公平，就是出生的不公平。相信加以时日，政府会慢慢的、逐步的解决这个历史问题的，毕竟，中国太大，社会状况太复杂，而问题的产生和存在也不是一两天了，想要解决它，是需要时间的。

另外，有的暗访，故事性很强，却留在了表面，没有讲出应有的深度，是个遗憾。

个人感觉，有的故事，也许是作者从公开的信息收集、再创作的，不像是亲身的暗访。

虽如此，也是难得的佳作。

20、很棒的一部自传体小说，看完新闻理想又来了

21、虽然没有介绍作者供职于哪家媒体，但是在字里行间处处显露出南方周末的风格。很佩服作者的敬业精神以及沉下去的精神，特别是血奴，如果万一深陷其中，或是在献血时染上艾滋病怎么办？现如今所有行业都很浮躁，包括新闻媒体。希望看过这本书之后，对自己的工作也有所帮助。我们需要沉下去的精神！

22、好奇宝宝喜欢看人生百态

23、感觉后半段跟前半段质量相差有点大

24、反正也写成小说了不在乎再传奇引人入胜些~或者结合其他案例挖掘深度~不能只看到说什么

25、这本书暗访写出了乞丐的各种骗术、站街女的心酸与无奈、小偷的各种偷盗手法，真实体现了这个社会中所不知道的黑暗内幕。

26、这个这书最可贵的地方是，揭示了存在的种种骗局，告诉了我们应对方法，看了这个这书，就会少受骗，增长了社会见识。

如果仅仅这样理解，那么这个这书充其量也就是一本《骗术大全》，其实，骗术只是这个这书的内容之一，还写了个人奋斗过程，一个从农村小县城辞职的大学毕业生，白手来到城市，受尽种种磨难，最后成为了南方一家著名报社的总编助理。这个这书这些励志的部分，不知道感动了多少人。

仅仅揭示骗局和描述个人奋斗，还是不够的，这书还写了城市乡村的各种职业，各种各样的人，很多人的生活场景，文笔优美，描述逼真，确切的说，这是当代中国社会的百科全书。

无数从农村来到城市打工的人，都在这个这书里找到了共鸣，看到了自己的身影。这个这书非常温馨，有父子情、母子情，这书写到了父亲贫困而快乐的一声，让很多人流下了眼泪。这书写到了大量20年前的农村生活场景，也感染了无数人。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个这书的每一个部分：揭秘的、防骗的，个人奋斗的，励志的，农村生活场景的，单独抽出来，都能称为一本非常好的书籍，绝对会非常卖座。

27、果然天涯出神贴诶！

28、在天涯社区看到了一片暗访的文章，中间提到了这本书，说李么傻是这一行的鼻祖，于是乎搜一下，果然当当有这本书。

拿到书，打开就合不上了，一口气看完了两章，虽然有些内容或多或少看到过，但是如此血淋淋的展现社会阴暗面，还是超级的震撼。

29、这个社会很崇尚励志，但相比李么傻的那些困境来说，城市80后90后那些开不上宝马奔驰的苦闷基本上会让上帝破涕为笑。每代人都有不同的价值观，这无可厚非。不过书中告诉我们另一条真谛：对生活的信仰不能丢。你努力了，或许你得不到；你不努力，就一定得不到。在得与失的衡量中，整个生命才有意义。这也是作者选择大部分记者都不会触及的暗访作为事业突破点的原因。

这个社会很掩饰黑幕，但相比李么傻披露的乞丐、妓女、血奴、酒托、代孕等骗人坑人要人命的阴暗角落来说，还有多少危及整个社会甚至是民族的黑幕需要勇士手起幕落呢？三聚氰胺、问题疫苗，当黑手触及下一代时，民族的未来何尝不岌岌可危？楼歪歪、楼倒倒、俯卧撑，当时尚词大行其道时，社会信仰与信任有何尝不是遥不可及？当小广告上升为城市牛皮癣时，未解的黑幕基本上已经属于二级烧伤了，谁能面对？谁能揭开？谁又在掩饰？



## 《暗访十年》

30、在我们身边，有着太多不为人知的“真实”，太多底层的民众在“黑暗”中艰难地生活着。像我这样早八晚五的上班一族，尽管有时会在酒桌上拿着曾经的理想出来晒晒，但忙碌奔波中工作和家庭已成为生活的全部，我们变成了不折不扣的“鸵鸟”。

但心存尊严、良知、人权、道德的媒体，仍然追求着新闻理想，像《南方周末》报道的艾滋村，《财经》披露的基金黑幕，还有我刚刚读过的新书《暗访十年》。这些报道让我了解到生活的另一面，更加接近底层百姓真实的那一面。

31、作者平和的文字，却如针刺般直抵我心灵深处；作者虽然暗访生涯无时无刻不生活在惊恐、战栗之中，却从未放弃新闻从业者的理念和良心，他在血奴中普及艾滋预防知识，协助警察捣毁丐帮、代孕等违法组织；作者的努力和不懈，终获回报——《暗访十年》一书面世，在南方某报业集团供职，实现着自己的新闻梦想，践行着自己的从业原则。

向《暗访十年》的作者致敬，向热爱新闻事业、坚信舆论监督力量的媒体人致敬，向每个人最可宝贵的尊严致敬。

我是一名刚刚走出大学校门的大学生，在朋友的推荐下看了《暗访十年》，一看，就情不自禁，用了一周时间，全部看完了。我看完后，像遭到电击一样，躺在床上很久，说不出一句话，太震撼了。

32、世奇

33、最好看的部分是乞丐部分 其他的感觉得没有乞丐那么用心了 不猜测事件的真实性 尊重这种暗访所传递的力量

34、太压抑了...有点读不下去...

35、作者是在用血和泪在书写，看了这帖让我想起了《平凡世界》，想起了路遥，也许你们都流淌着执着的血！

36、故事好，语言上有不满意处

37、《暗访十年，无数次死里逃生》是最近这几个月非常火的一个这书，从文字中看出来，李么傻绝对的中文系科班出身，对语言驾轻就熟，广泛地吸收了中国古典和欧美文学的语言特点，化为己用，几乎达到出神入化的地步。这个这书题材广泛，既有揭秘，又有励志，应该会是今年最火的这书。如果出书，肯定会是超级畅销书。

38、看了这书，我想起了自己的受骗经历，就给大家说说。

《暗访十年》中说，现在的乞丐很多都是职业乞丐，真的是这样。有一次我给了一个乞讨的老头10元钱，感到他可怜。我仔细观察，他每天在天桥上都能乞讨上百元钱。我看到报纸上说有的乞丐是假装的，就留意一下，夜晚跟着这个乞丐走。到了晚上8点多，这个乞丐就收拾好自己的东西去了火车站的厕所，我跟着他走进去，看到他换了衣服，把那些破破烂烂的衣服脱下来，从背包里取出一套八成新的好衣服。换好后，他就出去吃饭了，进了一家饭店，饭店里还等候了几个人，估计都是一伙的乞丐。他们一起吃得很好，有红烧肉，有排骨，而这些饭菜我平时都舍不得吃。那一刻我就感觉自己受骗了。

《暗访十年》中说的那些医托，也遇到过。去年，我的脸上长了很多粉刺，担心影响找工作，就去医院，是一家公立医院。在候诊室，有一个女人走出来，她问了我的情况，就说她以前脸上也有粉刺，在这家医院没有看好，还花了很多钱。后来，她去了附近一家医院，没有花多少钱，就治好了。我当时不知道，就跟着去了，到了那家私人医院，医生一下开了2000多元钱的药，我一个穷学生哪里有这么多的钱，医生就说你有多少钱，就开多少钱的药。我给了200多元钱，涂抹了他们的药，居然粉刺越来越大。后来，同寝室的人说，我肯定进的是黑医院，就又去了公立医院，没有花几元钱，就治疗好了。

我觉得《暗访十年》是一本功德无量的好书，让大家都知道了如何防骗。这样的书籍，我找了好多年，如今终于找到了。

## 《暗访十年》

39、其实如果单单从文笔和故事的曲折性来讲，我是想给四星的，但是作者的这种经历、精神、执着，让我不得不给作者五星。我虽然对记者这个行业了解不多，但是作者能几次暗访、卧底去了解新闻的真相，这种对自己、对国家、对社会的负责精神到是很值得我们学习的。

另外，如果作者能把故事写的更详细些，比如暗访的情景写的再细致些，我想就乞丐那一章就能出一本书，或两个故事一本书也好，那样也许我们作为读者会读起来更过瘾。

最后，祝作者好人一生平安。

40、接触社会的第一本书

41、坦率讲，这部作品很简单，没有复杂的线条，无非是作者的励志经历和暗访群落的黑幕重重。可贵的是，当这两股线条拧成一条绳索时，整部书顿时显得结实无比。沉重来自于阴暗的披露，厚重来自于励志传奇。

42、好久没有读到让自己心跳加快，呼吸急促的书了，尤其是暗访乞丐部落时，我似乎也随作者一起到了帮主的住地。原来以为记者很光鲜，却不知道原来暗访记者连生计都成了问题，不知道10之后的现在是不是还是这样。希望本书的作者平平安安，盼着下一本的出版。

43、佩服作者的勇气，并庆幸着暗访的十年安然无恙，最终把宝贵的经历呈于纸上。

相信无论是怎么样的社会，都会有阳光无法触及的地方。

妓女、血奴、酒托、代孕等超出社会道德底线的职业，仍然是如此的富有吸引力，让无知而无畏的人，跃跃欲试，深陷其中。

这是一本好书，作者文笔流畅，描写生动，让读者有亲临现场之感，但这样的现场，又有多少人能经历一番呢？

这正是此书的可贵之处，不看不知道，社会很奇妙。

44、记得上面有位朋友说，作者最大的暗访内容，是揭秘了暗访记者的生活，我深以为然。

长期以来，我们不知道报社里有这样一种记者，他们冒着生命的危险，揭开了一个个事件的真相。他们很辛苦，以性命作为赌注。

这些记者远远高于那些娱乐记者，那些拿着红包的跑会记者，我们大家心中的记者，就应该是这样的人。

45、题材还是挺好的，但是我认为不够具有客观性，作者似乎对某些事物抱有太大偏见，直男癌太严重

46、书本所写的暗访人物固然给人深思，作者的经历同样让人佩服。透过字里行间，我能深深感受到作者的坚韧，面对逆境还是顺境，他都能不偏离原则，及时调节心态，以及被他敢闯敢拼的激情所感染。也许你会认为这是在张口说瞎话，不是这样的！书籍中不仅仅是揭示社会阴暗的一面，更重要的是告诉读者如何面对自己的生活，是选择章节内面的失去生活意义的“小人”？还是选择像作者那样不断突破困难，创造机会，改变生活。答案已经存在每位读者心中，无需多语。

但愿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消失章节中的黑社会，进入陶渊明所描述的世外桃源中的大同社会。

47、非常钦佩作者暗访的勇气，如果没有他的暗访我相信很多人都不知道这个社会还有这么多的隐藏在背后的故事

48、从当当上知道了《暗访十年》，才知道原来记者中还有一种暗访记者。作者披露了许多不为人知的阴暗面。在路上遇到乞丐我不再给钱，还遭到BF的白眼，我给他来一句“要饭给钱，要钱给饭”，呵呵。

在天涯上追这个帖子追了几个月了，作者总是按时更新，帖子写了几年了，从未间断过，字里行间，可以看出他为人谦逊低调，还应大家的要求列出一长串的书单，推荐的书不但好看，而且深刻。看一良帖，也获益非浅。

49、不了解真实性不做具体评价。内容有故事性当然这样可读性更好一些。内容可以作为了解社会阴暗面的一个切口，前提是内容相对真实。

50、越来越爱看纪实，于是对世界越来越失望。这些十几二十年前发生的事情，至今依然热烈上演。

51、盲目的被吸引，发觉阅读过程越来越艰辛。逐渐的厌倦了作者对身世不幸的唉声叹气和翻来覆去，厌倦了他暗访一次次死里逃生又不见长进。描写僵硬突显功底的缺失，内容也愈发空洞和虚假。本是小说，竟渴望从中得到些什么『意义』

## 《暗访十年》

52、20161213 断续看完了 其实没有期待的精彩 也许是因为情节套路都在电视上看过万千 不再新鲜了 故事的背景也都老旧了 也许笔者因为贫穷 因而带有太多的愤世嫉俗 少了些客观和深度

53、他们的生命没有阳光、没有情感、没有尊严，像血奴、代孕妈妈。

54、个人认为，这篇小说（姑且称为小说），真正震撼人心的是，作者用自己的真情实感身临其境的为我们展示了一个个隐密、阴暗、不为人知、却又真实存在的社会角落，以及生活在角落里的底层群体。文章具有三个吸引人的特征：才华横溢、言情状物无不入木三分的文笔；真情实感身临其境的事件描述和一个个令人瞠目结舌的社会群落。

55、如果作为纪实小说来看，还是比较精彩的，有已成系统的乞丐帮派群落，妓女服务产业，透支生命的血奴，诈骗一条龙的酒托，非法代孕服务。书中悬念迭起，让人欲罢不能，虽有一些情节有失真真实性和逻辑性，但并不影响其精彩内容，也是大众比较感兴趣的题材所在。

56、乞丐 妓女 血奴 代孕

这些离太远了...

大概学会观察 怀疑？

所以这书也不能全相信？

57、真假毋论，中国的荒诞现实远超过任何一个作家的想象力。

58、乞丐，妓女，血奴，酒托，代孕。太多听闻的黑暗面在这里一点一滴被解剖开，没有买卖就没有伤害。沉沦黑暗，光明恐怕太烫手。

59、只读了一本，戛然而止的感觉。讲真文笔很一般，抒情的部分看不下去。当然，很佩服暗访的记者们，揭露了一些社会阴暗面。感谢他们的付出，祝他们平安。

60、读《暗访十年，无数次死里逃生》，就像看一部真实版的记者遇险记。猎奇者看故事，文学者看语言，社会学者看问题和矛盾，可谓各取所需。

61、这本书吸引我的不仅仅是它所呈现的那些冷酷无情唯利是图光怪陆离的社会现实，更是因为作者本人的生活经历和他的个人魅力。作者李么傻（应该是笔名）：生于西北农村，出身贫穷，在当地做了很短时间的公务员后投身记者行业，从此以暗访记者身份开始报业生涯，其中的暗访经历可以用出生入死来形容。曾在某些小报社工作，也曾在南方某著名媒体从业十年，现为某传媒总裁助理。做过无数次暗访，名字都不能见诸报端，在被采访的时候还是带着墨镜、口罩出镜的，他被誉为南方媒体最神秘的记者。

李么傻的《暗访十年》里穿插着他的人生经历，因为出身贫穷而经历了很多磨难。书中有一段是他描述自己在忍饥挨饿风尘仆仆十几天后终于被某报社招聘为记者，当他去工作的第一天，在报社的食堂里一口气吃了六碗面条的场面，这是他这十几天来第一顿饱饭。还有一段是描述他失业后靠蹬了很长时间三轮车和当保安谋生，还有他为了找工作在珠海街头风餐露宿数天时的经历。

还记得大学时代，有位同学向我推荐路遥的《平凡的世界》的时候，说：“在这本书里有段描写饥饿的文字，让我看了有种身临其境的感觉，好像自己也饿的不行了。”看李么傻的《暗访十年》时，我也体会到这种感觉了。

一个人，究竟需要失去多少才能明白生命的可贵？需要经历多少才能清楚幸福的含义？需要知道多少才能了解社会的丑陋？需要多少的努力才能保持得住自己的良心？

住不上好房、开不上好车、没有称心如意的工作让很多人深感苦恼，这也无可厚非，毕竟每个人、每代人都有自己对生活的看法，可是当我们在追求这些东西的时候，往往却忽略了一个重要的东西——信仰。“我有自己的信仰吗？我能为自己的信仰做出多大的牺牲呢？”看这本书的时候，我再三地问自己。

这本书里描述的亲情也时刻击打着我心里最软弱的地方，当我看到作者因为工作关系没有见到父亲的最后一面的时候，当我看到那句“父亲走的时候58岁”的时候，我一下想起了很多很多事情，树欲静

## 《暗访十年》

而风不止，子欲孝而亲不在，没有经历过的人是无法体会这种痛彻心扉的感觉的……

“苦是个冰冷的熔炉，唯能锻造坚强。”这年头好书不是很多，《暗访十年》值得一看。

62、文笔生硬 逻辑牵强 揭露的内容并不深刻，倒像是生拉硬拽拼在一起的几个片段。

63、我是一个老陕，作者描写的一切我都非常熟悉。乞丐帮的故事好像在10年前华商报上有好几版的报道，并配有闾井里面的照片。我当时感觉是很震惊，在我生活的城市里竟然还有在这种地方生活着这样的一群人！同时还有点羡慕“冬暖夏凉.不收房租”的好地方。有时还想也钻到下面看看（貌似在环城公园里）。作者的行文颇有丹凤籍大文豪贾平凹的风采，和《高兴》一样看着好笑，细细品味却叫人心酸落泪。……

64、真正震撼人心的是，作者用自己的真情实感身临其境的为我们展示了一个个隐密、阴暗、不为人知、却又真实存在的社会角落，以及生活在角落里的底层群体。文章具有三个吸引人的特征：才华横溢、言情状物无不入木三分的文笔；真情实感身临其境的事件描述和一个个令人瞠目结舌的社会群落。

李哥的经历，绝对算得上传奇了，社会的阴暗面太多，而你这样的人太少，报纸上全是些天下太平的狗屁河蟹文章，那些阎眉到骨子里的狗屁记者看着就让人恶心。

65、《暗访十年》中说的那些医托，也遇到过。去年，我的脸上长了很多粉刺，担心影响找工作，就去医院，是一家公立医院。在候诊室，有一个女人走出来，她问了我的情况，就说她以前脸上也有粉刺，在这家医院没有看好，还花了很多钱。后来，她去了附近一家医院，没有花多少钱，就治好了。我当时不知道，就跟着去了，到了那家私人医院，医生一下开了2000多元钱的药，我一个穷学生哪里有这么多的钱，医生就说你有多少钱，就开多少钱的药。我给了200多元钱，涂抹了他们的药，居然粉刺越来越大。后来，同寝室的人说，我肯定进的是黑医院，就又去了公立医院，没有花几元钱，就治疗好了。我觉得《暗访十年》是一本功德无量的好书，让大家都知道了如何防骗。这样的书籍，我找了好多年，如今终于找到了。

66、作者的遭遇实在不幸，幸好目前已有不错的归宿，算是“好人没有好报”这句民间偈语的一个例外。不过，若不是悲惨的人生遭遇，作者也不会写下如此生动、写实的调查文学，揭露鲜为人知的社会黑暗面：丐帮、站街女、血奴、酒托、代孕妈妈……不奢望所有记者都能如作者一般，但至少应该事实就是、深入社会生活吧？不要为了钱，把其他真正美好的一切都葬送了。

67、我是一名刚刚走出大学校门的大学生，在朋友的推荐下看了《暗访十年》，一看，就情不自禁，用了一周时间，全部看完了。我看完后，像遭到电击一样，躺在床上很久，说不出一句话，太震撼了。

68、这些天一直在看你的书，今天看到新闻说那些卖血的妇女就想起了您暗访血奴群体的文章。感觉很多东西是没法消失的，就像各种托、各种假东西的存在。我能做的就是顶一顶，让更多人看到这些真相，或引起关注，或避免上当受骗。希望李哥保重身体，揭露更多的阴暗面。

69、毫无文笔可言的纪实 以及有点农村直男癌

70、原来酒托也跟传销或者血奴一样就上线的，看报道里那些酒托女孩子蛮自由的嘛~

71、我们都知道自己生活在大千世界，但是有那么多的社会阶层我们无法接触，甚至不够了解，我们想去关注，想去认识，而这本书就给我们普通人一次这样的机会。书中的几种阶层，乞丐，妓女，血奴，代孕妈妈，对于我们来说不陌生，但是如此细致的去接触到他们的生活，这是第一次，给我的感觉是震撼，看完这本书，我才觉得我对我所生活的社会也许真的不够了解，对那些生活在这个社会中的底层人群没有关注，社会要想真正的发展，我们的国家要真的和谐，真的不容易，有太多的疑难杂症，有太多的特殊群体。

关注真正的需要帮助的人，也许是我现在要做的事情。

72、冲着那么多托，就不想给星。

73、说实话，就个人而言与该书三观不合，作者一直在强调自己有文化，看不起学历低以及相貌丑陋的人。

前半部还好些，故事情节还算连贯也就不在乎一些小细节，不过整体故事情节经不起推敲，算不上有深度引人深思，后半部分单纯吐槽的感觉，看不下去了。

慎购。

74、昨天到的书，到今天早上已经看完了。佩服作者的勇气，为了几百元就敢深入龙潭虎穴，这也说明了生活的无奈。在看得酣畅淋漓之后，本书也让读者多了几分防骗之心，认识到社会的黑暗面，在光鲜亮丽的表面背后，牵扯到如此多无耻的利益关系。说到妓女那一节时，让人认识到那些没有思想，没有人性女人身上的生殖器是多么肮脏的干部活动中心。相信看完本书之后，许多有非分之想的读者会打消找小姐寻欢作乐的念头，感谢本书带来的震撼。

75、毫无疑问，《暗访十年》会是今年的超级畅销书，但是，这本书籍和一些畅销书不一样，它具有极高的艺术价值。我认为，是继《白鹿原》后，这十年来最好的文学作品。我这样说，可能还为时过早，但是，时间是检验好作品的标尺。我相信，书籍出版后，一定会引起强烈轰动，一定会有评论界认为这是近年来最好的文学作品。

76、了解隐秘社会，了解残酷的现实，我们才能读懂中国。

77、一直在公司上班，下班，去书城看看书，上上网什么的。我也租住在一个城中村。自从父母来到这边开了一家小店后，我才知道这里面住这很多妓女。其中印象最深，也很震惊的一件事是：有个妓女帮一个嫖客生了个孩子，这个孩子生下来后就拿去送人了。而这个嫖客要妓女生孩子的目的是为了要喝人奶！！TMD这个世界变态到这地步。

78、难得的暗访题材，要是没那么多幌子直接做小说或者少掉创作重在纪实就更好了

79、读来消遣是很不错的，像是另一个世界里的故事，很感慨很唏嘘。不过只有现象而没有对于本质的深度思考和梳理，充其量也就是一本很新奇的娱乐小说。

80、个人认为，这篇小说（姑且称为小说），真正震撼人心的是，作者用自己的真情实感身临其境的为我们展示了一个个隐密、阴暗、不为人知、却又真实存在的社会角落，以及生活在角落里的底层群体。文章具有三个吸引人的特征：才华横溢、言情状物无不入木三分的文笔；真情实感身临其境的事件描述和一个个令人瞠目结舌的社会群落。

这大概是这个这书火的主要原因。红眼一族如果也想在天涯火一把，不妨参照这三条。

至于作者的身份，猜测、证实和避而不谈是同样的意义：没有任何意义——鸡蛋好吃，有必要找到那只下蛋的鸡么？我们只是看客，精彩，我们就叫声好发个感慨，只为尊重人家的劳动和肯定人家的能力、水平；感觉不出彩，就默默的潜水路过。

在网络的虚拟世界里，淡定和无视，是必须具备的生理素质。抱歉，是心理素质。

81、我最喜欢的这书就是《暗访十年，无数次死里逃生》，这个这书发布一个月后，我才注意到，一看就欲罢不能，无论从构思、境界、语言、情节上来说，这都是天涯有史以来质量最高、最有文采的这书。最近，这个这书点击率上千万，非常难得。

82、这是我看过最让我珍惜的书。捧在手上，很想快点看完，故事情节实在太精彩啦！！但是，又生怕看完之后没机会再看到写的这么出息的书。

午睡前我看，等公交时看，坐地铁时看，连晚上睡觉前也忍不住翻几页。每一页、每一个字，我都能看到作者的血与泪，他是用生命、用生活在写作。

老爸一天就把书翻完了，留下一句话：没有这样经历的人，是写不出这样的文字。对于70年代的著名大学的中文系学生来说，能说出这样的话应该算是高评价了。

希望作者继续写多点深度的东西，让我们看到社会的不同层面。同时祝福作者注意人身安全，平安幸福。阿门！

83、那些在你身边经过的人，原来底下是那样的！！震惊！？！很庆幸自己在未遇到之前先看到了这本书，不能说以后就避免不上当但是适当的防范心理你得有！酒托、妓女、乞丐我都见过了！血奴倒是没有见过，或许医院里面有，但是肯定很少很少了，在医院监管的日益完善下血奴淡出吧！代孕听说过但是没有亲见！

84、看完整个世界都不好了！！简直受不了这样的文字。。还是看柴静好！不知道我是恶心他的文字多还是恶心里面的事情多。。反正是憋着看完了第一本，真的再不想看了啊，就像不想看《厚黑学》一样！

85、当阅读到暗访妓女群落时，回想起曾到珠海旅游路过莲花路的红灯区，亲眼看到成百袒胸露乳的妓女当街拉客现象，震惊、心寒。难道她们不怕被耻笑吗？是自愿还是被压迫？是什么令她们这样做？她们不怕艾滋病吗？没有想到事情后果对他们以后生活的影响吗？这一系列的答案都可以在此章节找到。为妓女痛苦麻木的生活及只要有钱什么事情都可以做的人生观，感到悲哀和气愤。悲哀她们因

## 《暗访十年》

为家穷不能接受高等教育和不懂得规划自己；气愤她们的自甘堕落，不愿从头再来。深夜静思，妓女的存在虽是自古就有，但揭示她们肮脏的真实生活也不是第一次，为什么仍有那么多妙龄少女牺牲正常生活，危险投入这令人龌龊行业中呢？醒醒吧！为钱而自我摧残的疯狂妓女。

86、--好像有点过时了..也不对 10年出版的....在 10年之前 2000年左右与书里写的差不多 .不过所写的这一切 骗局之类的 现在已经更新太多了

87、文笔不见得很好，只能说是通过十年的暗访把黑暗的一些事情进行曝光，简短的看一遍即可，人性了解多了，也就能理解了，把握自己心中的那根底线吧

88、看评论原来是天涯的帖子.....看得十分恶心人.....暗访的确很辛苦，但是在这本书里我只能看到装、作.....以及直男癌，谁给我推荐的我一定一棒子打死他

89、先看完暗访丐帮再回去慢慢看。看你的这次经历，让我流了两次泪，一次是你吃了六碗面条一次是你成功回到报社，原来一次次事件真相的背后还有你们这样一群无名英雄，敬佩啊！！

90、到底是小说还是纪实莫衷一是，看上去有所了解加上个人演绎的可能性大一点，说是资深记者的话，这文笔.....差了点，不过满满的愤青调调倒是像，略微不伦不类.....

91、包括作者的暗访经历和别人的回复，我都静静地读着。从乞丐部落到即将开始的传销窝点，在么傻大哥的人生经历和睿智话语中吸取教训，尽量少上当、不受骗。

对于价值观和这个世界的原色是什么，每个人心中都有一杆秤，公道自在人心，不必嚷嚷闹闹。我欣赏作者的初衷，让我们少受骗。

92、很真实，揭露了很多，了解了很多这个社会的丑恶。这样的记者才是一个社会的道德标杆！

93、由于作者职业的特殊性，书中展现的，注定是个光怪陆离的世界，无数“非主流”群体在期间上演了一幕幕惊心动魄的悲欢离合。乞丐、妓女、血奴、酒托、代孕者，如果不是看这本书，也许我们永远都不知道，和我们同在一片蓝天下生活的，竟还有这样一群人。他们贫穷、饥饿，尝尽了人世间的一切心酸与凄苦，凭着求生的本能在社会的最底层苟延残喘。正当你为这些群体唏嘘不已而同情落泪时，跟随着作者的笔触，你又会悲哀的发现，这些本该同情的弱者，也有着人性中消极、堕落甚至凶残的一面。他们可以对施舍的路人卑躬屈膝，也可以转身就对同伴拳脚相加，抑或不惜以命相拼。妓女也不全是遭逢变故无奈堕入风尘者，也有不少企图不劳而获甚至追求肉体享受的消极主义者.....人性的复杂、多变、丑恶在作者的笔下，一览无余。有时候看到这些群体的一些小动作、小想法或是小神情，我会联想到自己和身边的每一个人，原来芸芸众生虽然身份、地位大不相同，但有些东西，始终是我们这个种族普遍存在的。它或许不美丽，但它真实。

94、捧着就爱不释手，虽然职业乞丐、妓女、血奴之类的行业之前早有耳闻，但经过作者的暗访更让我了解了他们

95、很中国

96、书籍内除了带给悲愤等感受外，还有被欺骗的启示，不是被书籍所骗，而是被书中所写的乞丐欺骗。我们这座城市里，大街小巷常常看到残疾的乞丐，时常会以两元帮助他们。当看完《暗访乞丐群体》章节，才知道残疾乞丐是乔装出来，街上的孤儿是有父母的，顿时萌生以后再不相信乞丐的念头。欺骗的数目虽然小，但是却伤害了他人的爱心，也渐渐体会到为什么有那么多人说——现在社会已经失去诚信了！

97、为作者的危险暗访而提心吊胆.看了作者的这书，知道在这个社会，并不是所有人的目的是为了钱可以出卖一切的，也不是所有人面对黑暗面都选择性失明的。我见过记者，在我岳母的追悼会上，但他是为钱财而来，这使我对记者长时间抱有反感的态度，看了作者此帖，知道了暗访记者的伟大。你们是中国新闻的精英，向你们致敬。

## 《暗访十年》

98、这里的故事，信一半就好，信一半也足够了

99、佩服那些能在深度调查的路上坚持下去的人，黑是怎样的黑，只有透过他们的眼睛，才能放出来

100、很好奇作者是不是真的当过记者？文笔烂得让人没有兴趣读下去，里面还有病句。语言庸俗，好好的题材让你写得那么无聊。劝作者别出来坑钱了。

101、“暗访十年---无数次死里逃生“可以一看

# 《暗访十年》

精彩书评



## 章节试读

### 1、《暗访十年》的笔记-第2页

劳动人民最光荣，是社会中最难混出来的一群，本书写尽了现在国内的乱象，骗局。值得一看，对自己生活阅历有好处，让我们受骗的几率大大降低。

### 2、《暗访十年》的笔记-全书

生活在城市里的每个人都渴望成功，而成功的人只有少数，尽管他们走过的道路殊异，但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这就是：每一份工作都要做到最好，每一个机会都要紧紧抓住。

### 3、《暗访十年》的笔记-第50页

此前，我看过很多描写妓女的书籍，都把妓女写成生活所迫，有的甚至是大学生，为了支付学费才来卖淫。我经过多次暗访后发现，这些书籍都是扯淡，是一些无聊文人坐在家中拍着屁股想出来的。支付学费的方式有很多种，可以去做家教，可以去兼职，为什么非要选择卖淫的方式？生活所迫可以去打工，可以去做小生意，又为什么非要卖淫呢？还有的书籍把妓女写成了古代小说中的杜十娘和国外小说中的玛格丽特，什么看淡金钱，义字当先，为了爱情，水深火热也敢闯，这更是扯淡。妓女阅人无数，那颗心早就不会对某个男人动情，只会对钱动情。曾经沧海难为水，和无数男人有过肌肤之亲的妓女，又怎么会对某一个男人动真情？将尊严和人格彻底摔在地上碾为齑粉的人，你还希望她会有人的感情吗？因为她没有了尊严和人格，她就没有道德底线，她就什么事情都会干出来。这些都是我多次暗访妓女后的感悟。

### 4、《暗访十年》的笔记-第999页

#### 《暗访十年》那些残忍的事儿

1，职业乞丐：传说他们会把单独行走的小孩抓来（如果本身就是残疾的，那对他们更是一笔财富），带到一个不为人知的地方，把他们弄残废，然后让他们出来乞讨。当然，他们没办法逃跑，因为一直有人监视着他们；他们乞讨来的钱自然也是要上缴的，如果没有达到目标，难免一顿挨打，甚至是被做掉.....

2，妓女部落：她们没有情感！但她们又是一群可怜脆弱的群体。她们经常在工作之后，没有收到约定好的回报，有时候没有回报还会挨打；她们常遭遇\*\*抢劫，她们不敢报警，因为她们身份特别；她们有的还会遭到一些心理变态的杀害

3，血奴：他们以卖血为生，身体虚的提不起水桶。他们卖血的时候没有好的卫生条件（当然也没好的食物，住宿）；他们的血钱受到层层剥削；他们像奴隶一样被卖，没有人身自由；你也就知道，那些哪是白衣天使，她们一样是吸血鬼！

4，酒托：现在社会是啥托都不缺了！你自己要注意，如果在他们面前还只顾面子，那你就是傻蛋！强买强卖，雇打手，坑你没商量！

5，代孕妈妈：她们对自己怀胎十月的孩子没有任何感情！眼里只有钱。上层的人装神弄鬼，她们被洗脑，认为自己是在做一件神圣的事情。她们足不出户，有人靠近就担心受怕，这样的孩子能健康！？

### 5、《暗访十年》的笔记-第100页

我上班的第一天，就接受了主管的培训，主管先谈了我们这种工作的伟大意义。他说，我们这种工作，能够锻炼自己的交际能力，能够培养自己与别人沟通的能力，我们要能够与形形色色的人打交道，这样以后不论干什么事情，都能取得成功。他说，成功学其实就是关系学，关系学其实就是人学

## 《暗访十年》

。很多人满腹才学，但是没人赏识，就这样默默无闻地老了，死了，他在穷困中度过了一生，没有人记得他。有的人才华平平，但是他擅长交际，会和人来往，尽管四体不勤，但是八面玲珑，能够讨得领导欢心，所以他就能成功，他的一生富裕而辉煌。他说，在中国，关系胜过一切，只要讨好了领导，就会平步青云，就会享尽荣华富贵。他说了一副对联，上联：说你行你就行，不行也行；下联：说你不行你就不行，行也不行；横批：不服还不行。

他说的很有一些道理，后来我分析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关键在于有些地方有些部门领导没人监督，领导为所欲为，领导的话就是圣旨，所以大家都在挖空心思讨好他，而讨好他的往往都是庸才，而真正的人才是不会降低人格摇尾乞怜委曲求全巴结逢迎，所以最后提拔的一般都是庸才，而人才往往被埋没。

主管说，我们的工作就是接触形形色色的人，要能够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要能够在很短的时间内让别人对你产生好感，要能够在很短时间里判断对方的想法、意图、财力、性格、好恶，要能够让对方相信你，心甘情愿地跟着你走，要他的电话号码就给号码，要他请客吃饭他就爽快答应。

主管说，我们有一些常用语，必须牢牢掌握，这些常用语用在男人身上，会让他们满心欢喜，得意忘形，这样他们就甘愿让你牵着鼻子走。这些常用语包括：你好帅啊，认识你太高兴了，我能做你女朋友吗，我发现自己有点喜欢你了，你愿意保护我吗，我好想好想现在就见到你，像你这么会说话的帅哥性能力一定非常强，好想好想和你在一起啊.....

主管说，我们必须告诉对方自己是东北女孩，刚刚来到这座城市，刚刚找到工作，每天很忙，感觉很寂寞，夜晚睡不着觉，很想找个男朋友，又担心上当受骗，但是，在你的身上我找到了依靠。

主管还说，对方要求你发送照片和视频的时候，一定要学会拒绝，但是可以告诉对方你很漂亮，身高在165厘米之上，追求你的人很多，但是你一个都看不上，你只喜欢他，因为你相信你们有缘分.....

主管夸夸其谈，口若悬河，他说话极富煽动性，他的上下嘴唇就像永动机一样总在动个不停，我怀疑他可能是传销出身的。

然后，应主管的要求，我先申请了一个QQ号码，起了一个非常香艳的女性名字，QQ头像也选择了一个漂亮女性的图像。这样，我这个身高175厘米以上，体重70公斤的北方大汉，就变身成了一个娇滴滴的小姐。

坐在我旁边的是阿强，一个又黑又瘦的本地男子，精于QQ聊天，善于恶作剧，擅长窥探隐私。主管向我介绍说，他曾在一天之内找到了12个客户，而所谓的客户，就是约出来见面的男子。

阿强在QQ聊天的时候，经常会爆发出炸雷一般的笑声，他一边假扮女人，柔情密语地挑逗电脑那边的男子，一边用非常难听的粗话骂着这个男子，看得出，他喜欢他的这份工作，他陶醉在这份工作中，他自得其乐。阿强是电脑高手，他很轻易就破解了对方设置的相册密码，将对方的所有隐私曝光出来，让我们看。还有的时候，她把一些女孩的相册密码破解了，找到里面的裸体照片，放在一些网站上，让所有的人浏览.....他从这些变态的举动中找到了极大的满足感。

### 6、《暗访十年》的笔记-第101页

——这里的景色异常秀美，青山巍巍，绿水环绕，让我想起了沈从文的《边城》、古华的《芙蓉镇》，还有一部现在已经被人们遗忘了的小说《在没有航标的河流上》。

——木船下水后，老人在船尾划桨，我们坐在船头。月亮升上了山顶，洒下满河清辉，桨声吱呀，夜色朦胧，萤火虫在船头闪闪烁烁，两岸的山峰像水流一样缓缓地流向后方。我突然觉得自己如同坠入

## 《暗访十年》

梦境，此时此地，这个月光朗照的夜晚，这个清幽凉爽的河面，生活和生命显得如此真实，如此美好。

——我如此如醉，如欢如梦，一滴眼泪滑落眼角。此后的人生，再也无法找到此时此地的感受。生命是一条河流，昼夜不息地流淌着，我永远也无法再次真切体验当初的感觉，只能在追忆中回味。【生命如水流过，失去的，再也无法追回。人生总是欢聚少，离别多，欢乐少，痛苦多，生命为什么会有如此多的残缺？】

——小伙子说，老人好像没有孩子，早些年经常划着船在河流两岸行医，他治疗蛇毒很有一套。后来，毒蛇越来越少，行医也需要资格证，老人就以摆渡为生。

不知道为什么，我有点心酸。

——【人们到处生活着，按照自己的方式，每个人都活得很不容易。每种生活都有说不完的故事，精彩而曲折，真实而感人。】

——我想，等到回来的时候，再见到老人，一定要好好采访他。

那天，我在候车室里等候班车。候车室还有几个游客模样的人，背着大大的登山包，高声谈笑着，举手投足言笑顾盼间都有一种作为城市人的优越感。

拦路劫贼、“彭宇案”、钓鱼执法……比起以前我写到的那些骗子，这类人更为可憎。他们欺骗的是人类的同情和善良，他们挑战的是人类的道德底线。当这类人的阴谋一再得逞，当好心人的善良一再被践踏和蹂躏，谁还再会做好事？人人都对别人的困难漠不关心，这个社会还有良心和正义吗？

——暗访几年来，这是我第一次亲眼看到有人死亡。

——第二天，我就离开了那座高原上的小镇。我一路走得失魂落魄，走得痛苦不堪。我想，如果不是因为我的到来，大头可能就不会死亡。就因为我来买鹰，大头才这样急慌慌地去掏鹰巢，结果，坠落了悬崖。

——听说，大头的儿子在南方打工，但我一直没有联系上他。

——我觉得我这一辈子都亏欠大头一家人，然而，我又无法弥补。

——大头和老古一样，都是盗猎者，然而，他们罪不至死。

——在一个法制社会里，【一个人的生命，应该高于一切。】

——回到南方那座城市后，我很长时间没有再暗访。我的心中一直在想着大头、绑稳、栓牢，还有老古他们。他们都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忍受着种种痛苦和欺压。他们从事着盗猎，但是生活依旧贫穷。盗猎是如此危险，生命随时受到威胁，他们为什么还要去做？

——和所有的行业一样，第一线的生产工人永远都是最辛劳的，也是最贫穷的。

——大头他们就是第一线的产业工人。当大量的保险业务员风里来雨里去，一月收入仅能裹腹的时候，而保险公司的总裁月收入却以百万元计。当大量的打工妹打工仔依靠加班来赚取生活费的时候，而工厂厂主却居豪宅开跑车。当大量的上班族日复一日地辛勤工作却仅能满足温饱生活的时候，垄断行业的员工却早早过上了奢侈生活。如果把盗猎行业比喻成食物链，那么大头他们就居于这条食物链的最底端，而居于顶端的野生动物饭店老板和那些大肚子食客们，他们才是造成野生动物灭绝的罪魁祸首。大头他们盗猎仅仅为了【生存】，而如果没有大肚子食客们的需求，大头他们会冒着生命危险去盗猎吗？

也是在这一年的年终，我成为了这家报社的首席记者。

在这条深不可测的道路上，【我不知道还要走多远，要走多远才能寻找到传说中的幸福？】

【来到这座城市的每一个人都在寻找幸福】，然而，幸福究竟距离我们还有多远？

我们都不知道，我们只能像探矿者一样，在茫茫的山峰间跋涉，

也许，幸福就在山的那一面；

【也许，碌碌一生，也无法找到传说中的幸福。】

## 《暗访十年》

——我们无法停下寻找的脚步……

2011年，1月19日，周三晚

### 7、《暗访十年》的笔记-第40页

如果你有一天看到有人在银行里存零钱取整钱，那可能就是乞丐。你把一元钱的零钱交给乞丐，乞丐积少成多，存进银行里，而这些乞丐们存进去的零钱还会在市面上流通。银行的工作人员与外界的大老板连通，大老板把这些零钱又兑换出去，然后“批发”给大大小小的老板，小老板走到饭馆、菜市、商场里，又把零钱换成整钱，因为饭馆、菜市、商场里的这些生意人没有零钱就没法做生意。最后，你买菜买肉，你去饭馆吃饭，零钱又回到你手中。不过，这时候的一元钱已经不是一元。

### 8、《暗访十年》的笔记-第1页

火车站是一个城市最复杂的地方，也是一个城市最混乱的地方，各色人事，怀揣心思，将自己的想法紧紧包裹，每个人都把自己的身体压缩到最小，每个人都把对方当成了敌人。

我们总是说自己亲眼看到的才能够相信，其实很多时候自己亲眼看到也不能相信，在事物表层的下面，掩盖的是无人知晓的真相。

同一片蓝天下，同一方土地上，用范伟大哥的话来说就是：“做人的差距咋就这么大捏？”

生活有很多种可能性。  
每一种可能性都有它的道理。  
生活也有很多条路，  
每一条路都会有不同的风景。

那等在季节里的容颜如莲花的开落  
东风不来，三月的柳絮不飞  
你底心如小小寂寞的城  
恰若青石的街道向晚，蛩音不响  
三月的春帷不揭  
你底心是小小的窗扉紧掩  
我达达的马蹄是个美丽的错误  
我不是归人  
是个过客

人生苍茫，生命是一个短暂的无法预知的过程，我们唯有珍惜现在，活在当下，才是幸福。

有些鸟是关不住的，因为它们的羽毛太美丽了。

### 9、《暗访十年》的笔记-第1000页

赶在实体书出现之前就看完了，最后的黑社会部分不知道作者是出于什么原因没有在天涯上继续更新了。和李么傻的互动中以及自己的生活阅历中获悉，这的确是一篇纪实文学，虽然其中不乏有夸张成分，但是仍是一篇忠于现实的纪实文学，而非某些人说的是小说。你没见到过的现象，并不代表它就没发生过。这里向李么傻致敬。

### 10、《暗访十年》的笔记-第120页

那么，如何预防酒托呢？

很简单，参照上面那几个“为什么”。你给了她电话，她迟迟不给你电话，可能是酒托。你请她过来，她一定要你过去，可能是酒托。见面后不说网上聊天内容，一见面就带着你去喝酒，绝对是酒托。拿着酒水单要点红酒，什么贵就点什么，这时候如果你还看不出她是酒托，你就是傻子了。如果你看出她是酒托，还不好意思拒绝，还要陪着她喝酒，你就是彻头彻尾的傻子。

对女孩子可以宽容，对酒托决不能宽容；在女孩子面前可以不好意思，在酒托面前绝对不能不好意思。酒托不是女孩子，因为她已经失去了女孩子的矜持和娇羞。知道她是酒托后，你该走就走，不要留恋，不要害羞。更别幻想和酒托之间会发生点浪漫的事情，告诉你，酒托卖艺不卖身，她的艺就是她的无耻。人无耻则无敌。

### 11、《暗访十年》的笔记-第1页

在城市的背后，生活着这样一群人，他们有着自己的组织机构，有着自己的游戏规则，我们和他们的生活近在咫尺，却又异常陌生。我们每天和他们擦肩而过，却又对他们一无所知。

中学语文教师迟刀一如既往地住在城乡结合部，他对钟封的暴富不以为然，他依然信奉着勤劳致富的古训。他认为财富是一分钱一分钱积攒而成的，像小胡子老男人和钟封这样的财富大厦，是建立在沙丘上的，总有一天是会坍塌的。

然而，生活中有着太多的一夜暴富的神话。。。。。。这些财富神话让迟刀深深疑惑，他不明白那些财富新贵们为什么都带着血腥的原罪。

来自遥远小县城的迟刀无法想象，这些财富新贵们是依靠着种种匪夷所思的方式，迅速积攒了巨额财富。

城市的生活是一架万花筒，他让无数的迟刀们头晕目眩。

救助站里都是一些未成年的少男少女。其中有一些智障的孩子，永远回忆不起来父母的情况，他们被好心人送来了救助站，也可能是被父母遗弃了，他们只能永远生活在救助站；还有一些孩子智力正常，却谎话连篇，溜光圆滑，像泥鳅一样，他们小小的年纪却已经锤炼成了老江湖。

后来我才发现，窃贼们的容貌都有一个共同特点，那就是没有特点，没有特点，才会让人过目就忘，才不会给人留下任何印象。

大街上行人穿梭，有的人把心思写在脸上，有的人把想法握在手中，一个个看起来都行色匆匆。阳光很毒，在钢筋水泥的顶楼上闪闪烁烁，而我的心中充满了莫可名状的悲哀。

瘸狼的故事：瘸狼丧失了狼类固有的冲锋陷阵的战斗能力，但是瘸狼确实是狼群里当之无愧的首领——生存的路，只要为了生存。。。

在这样一个寒冷的冬天的午夜，我像一片秋雨中的枯叶，孤苦伶仃地挂在枝头，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飘落。

此后，我知道了钻粪坑和划伤口是每个小偷入门的必修课。当小偷行迹败露被人追赶时，小偷就会钻进恶臭的下水道里，或者钻进茅坑里，就可以脱身。如果小偷四面被围无处脱逃时，他们就会采取自残的方式，在自己的脸上或者身上划伤，追赶者看到小偷可怜，也就动了恻隐之心，放小偷一条生路；即使小偷被抓住了，扭送到了派出所，但是因为小偷受伤，要被送到医院包扎治疗，小偷也可以在路上或者在医院里趁机逃脱。

在狼群里，我不得不把自己变成一只狼。只有这样，我才能喘息，才能生存

## 《暗访十年》

——如果你是这样的理由，别人也有可能是。。。

我悄悄地问螳螂，蜈蚣去了哪里。螳螂说，蜈蚣前几天在拿货的时候，被人发现了，一群人追上了桥头，蜈蚣走投无路，就从桥上跳了下去，结果被桥下的车子撞死了。

螳螂说起蜈蚣的时候，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好像在说着一个流传悠久的内容干瘪的故事。那一刻，我知道了什么叫冷若冰霜。

黑帮老大在这座城市声名先河，在所有阳光不能照射到的地域，他具有绝对的权威。他从来都是说一不二的，没有人敢反驳，他的每句话都像红头文件一样畅通无阻，他号称这座城市的地下市长。但是，我一直不知道他是否有官方背景，就像多年后的重庆市公安局局长文强，其实就是重庆市的黑帮老大。

——在城市的背后，生活着这样一群人，他们有着自己的组织机构，有着自己的游戏规则，我们和他们的生活近在咫尺，却又异常陌生。我们每天和他们擦肩而过，却又对他们一无所知。

他们的生活纸醉金迷，却又要损害别人的利益；他们的生活为所欲为，却又是在刀口上讨生活；他们中的每个人都是双面人，他们在阳光下道貌岸然，在黑暗中原形毕露，他们文质彬彬的面容下包藏着匕首一样锃亮的祸心。他们是这座城市的恶性肿瘤。——

小偷抱成团，就是害怕挨打。邪恶在正义的面前总是诚惶诚恐的。小偷最害怕的就是路人也抱成团，这样他们就成为了过街老鼠；小偷最高兴的是路人保持沉默，这样他们就能为所欲为。其实，很多的时候，路人即使不出手，只要齐声喊“打”，小偷就吓破了胆。

对小偷喊打，应该成为社会的常态。

——曾经看到新闻，路人将小偷殴打致死的新闻，我不知道该怎么形容那种心情。。。

蟋蟀挣扎着，哭喊着，身体扭动着，像一条被海水冲上了沙滩的鱼。四周围满了看热闹的人。

蟋蟀哭喊着：“放开我，放开我，你们是小偷。”

北京猿人打了蟋蟀一巴掌：“胡说，快点回家，你妈还等着你。”

蟋蟀挣扎着喊：“不去，不去。”

北京猿人和大学生一人拽着蟋蟀一条胳膊，拖着蟋蟀向前走去。蟋蟀的眼睛望着周围看热闹的人群，但是人群的眼睛一片茫然。

。。。。。。

蟋蟀还在努力地喊着：“他们是小偷，他不是我的伯父。”

北京猿人又打了蟋蟀一巴掌：“再胡说，看我扒了你的皮，快回家。”

蜘蛛在前面分开人群，北京猿人和大学生在后面拉着蟋蟀，人群纷纷向两边闪开，蟋蟀挣扎的哭喊声被闹嚷嚷的市声湮没了，他们像一叶扁舟，犁开了海面，眼看着就要驶入茫茫大海。

我站在人群外，心如火焚，不知道该怎么办。

。。。。。。

围观的人群渐渐散开了，一个神经病少年，临近春节，被家人千里迢迢地找到了，这是一个好消息。人群带着满意的笑容离开了，他们心情轻松愉快，宛如今天这样的好天气。南来的北往的，继续各人忙各人的事情，走亲访友，置办年货。

出租车开走了，引擎声听起来就像喘息声一样。挤在出租车里，我想：小偷们怎么知道今晚警察要出动？是谁刚才给瘸狼打电话？

我又想，一个犯罪团伙，能够在警察的眼皮底下，存活这么多年，一定有它稠密而敏感的关系网。

。

每个行业都有一个圈子，有的圈子我们了解，有的圈子我们一无所知，盗窃界就是这样一个完全不为外界所知道的圈子。

### 12、《暗访十年》的笔记-第1页

来到南方后，我因为采访，曾经去了安徽阜阳的一个村庄，那个村庄全村人都在外地乞讨，很多人来到广州深圳。那个村庄里，家家户户盖起两三层的新小楼，春节时候，乞丐们都回到家中，他们发给孩子的压岁钱都是五十和一百的。那个村庄里，谁家有个傻瓜儿子或者残疾女儿，就可以发大财，这些傻瓜和残疾可以出租给出外乞讨的人，一年租金五万到十万。——暗

几十天的乞丐生活让我有了极强的生存能力，也将我的脸皮锤炼得厚若城墙。我向车后走去，车上的人都用鄙夷不屑的目光看着我。车上两个空座位，可是空座位的旁边坐的都是两个漂亮女孩子，她们目视前方，没有看我，但她们分明却又看着我，她们故意把身体向空座位的这边挪了挪，抗拒我过来。我知趣地站着，听着老式公交车轰隆隆的引擎声，看着窗外飞驰的风景，一种幸福的感觉涌上心头，眼泪模糊了双眼。自由，真好！——暗

我问，学校一直没有老师吗？吴哥说，以前有过一个，从外面堡子来的，不会教书。有一次，乡上来人检查工作，听这个老师给学生讲课，他站在讲台上给学生喊：“刺啦啦——啊（汉语拼音a），念。”娃娃们大着嗓门一齐跟着念：“刺啦啦——啊。”“刺啦啦——喔（汉语拼音o），念。”“刺啦啦——喔”。下课后，乡上的人就问：“你怎么前面还有刺啦啦……？”这个老师就说：“我这是跟着录音机学习的。”然后，他就把乡上的人带到他的房子里，按下了录音机的放音键，磁带陈旧，录音机卡带，就发出了“刺啦啦——啊”的声音。——暗访十年

有的人拿着一百元的假钞，骑着摩托车来到乡下，这一般是在早晨10点左右，这个时间里，家中上班的上班，下地干活的干活，一般只剩下了老人和小孩。坏蛋们把摩托车停在院子门口，不熄火，然后指着窗台上或者墙壁下的一个空瓶子说：“老人家，我要加油，没有东西装油，把你窗台上那个啤酒瓶子卖给我。我给你五元钱。”老人就说：“一个瓶子啊，你拿走吧，不要钱。”这个坏蛋就坚决要给钱，看到老人坚决不要钱，他就骑着摩托车去了下一家。在下一家，故伎重演，贪图沾点小便宜的老人就用自己真的95元和一个啤酒瓶，换来的是对方一百元的假钞。——暗

在此前此后的多次暗访中，我都冒充民办教师，很多地方的人叫代课教师，我一说自己是民办教师，就没有人怀疑我的身份了，乞丐们没有怀疑，血头们也没有怀疑，可见，10年前的小学民办教师，确实是世间最贫穷的人，比不上乞丐，也比不上血奴。他们用他们孱弱的身躯，支撑着中国边远山区的教育大厦，他们是这个世界上最值得尊敬的人，可是，他们却被忽视，被遗忘，被遗弃，被嘲弄，被践踏，他们也是受到最不平等待遇的一群人。这些年来，谁都知道，教育局长是一个肥缺——暗

为了从这里逃出去，寸头想了很多办法，甚至用头撞墙，昏了过去；还有一次，故意把自己脚扭伤了。可是，传销分子丝毫不为所动。后来，寸头在吃饭的时候，故意把回形针吞了下去，疼得满地打滚。传销分子担心会出人命，只好派了三个人拉着他去了医院检查身体。在透视室里，医生将三名传销分子关在门外，给寸头做身体检查。寸头突然跪在地上，求医生赶快报警，说门外的三个人是劫匪。冷酷无情的医生居然把房门打开，呵斥寸头出去。没有办法，寸头又回到了传销窝点。寸头大难不死。“这都是些没有人性的东西。”寸头悲愤地说。“在这里，谁也救不了我们。”寸头又说。——暗

因为，你这个朋友极有可能就在搞传销。到这种时候，你可以用反击法，来证明他是真的赚大钱了，还是诱骗你。1、你向他借钱。传销的人都穷得叮当响，哪里有钱借给你。如果拒绝，那就有可能说明是传销。2、要他们公司的地址。传销的人都住在阴暗偏僻的地方，说不出准确的地点。如果他不愿意说，那就有可能是传销。3、询问他生意中的细节。传销的人都不是做生意，如果他说自己在做某某生意，你就询问做这种生意的细节，他回答不出，那就有可能是传销。4、故意用方言交谈。传销都要求用普通话，这是为了领导监听，你故意和他说方言，如果他不说话，那就有可能是传销。5、要他的QQ号码。传销分子很穷，都不上网。你故意要他的QQ号码，他不愿意说。你想，做大生意的富翁，哪里能不上网？那就有可能是传销。6、你向他要照片。如果照片中的男子都是西裤衬衫，没有一个留长发；女子都没有化妆，短发齐耳，但没有新做的发型。每个人都很消瘦，但是精神状态很好，那就有可能是传销。——暗

而同意送我去公交车站的女子则变成了一名护士，她说：“晚上睡觉要盖好被子，不要感冒了，感冒后就会发烧咳嗽，发烧咳嗽了，病情就会加重。”她似乎说得很有道理，仔细想想还真是这样。大象比蚂蚁大，对！压路机专门把路压，对！他大舅他二舅都是他舅，高桌子低板凳都是木头，没错啊！我们来到公交车站，公交站牌边站满了人。在等待公交车的时候，男子一直给我叮咛患病的注意事项

## 《暗访十年》

：一日三餐最重要，早睡早起要按时，多吃蔬菜少吃肉，加强锻炼要坚持……全都是些正确的废话。我正在胡思乱想的时候，他突然问我：“车上小偷很多啊，你装了多少钱？”我差点就要说出“我身上装了三百元”，我话到嘴边又强行吞了回去，心中暗暗感叹这些医托的手段高明，他们突如其来的，装着关心的问话，让你轻易就说出自己装有多少钱——暗

“我大表哥明天才能回来，他是做生意的……二表哥的电话，我不敢打。”我头脑飞快地运转着，突然想出了一个计策。两名穿牛仔裤的男子走到了我的面前，他们用恶狼一样的眼光盯着我，他们再也不是穿着白大褂的慈眉善目的药师了，而是两个街头混混。一个年龄稍大的混混说：“有什么不敢打的？现在马上打，给老子送钱来。”我装着很难为情地说：“我二表哥脾气不好，他刚刚从监狱出来，杀了人……”大混混和小混混交换了一下眼光，小混混故作聪明地说：“吹什么牛？杀了人早就枪毙了，还能放出来？”我听到这句话，立即判断出这是一个没有多少社会经验的混混，这样的混混属于那种既无知又胆怯的小角色。我马上镇静下来，我慢悠悠地说：“我二表哥在这里名气太大了，前年带着几个小弟兄，砸了人家的商店，还把老板砍死了。我大表哥花了一百万，把他放出来了。他现在还经常打架，身上装着刀子，动不动就放人家的血。”——暗

他笑嘻嘻地说：“拿两块红砖一磨，就是老鼠药。没人知道，好卖。”他还是一名天才的演员。有一次，他边叫卖老鼠药边吃着烧饼，烧饼吃完了，突然一头栽倒在地，手上都是血。路边的人吓坏了，叫来三轮车，准备拉着他上医院。人们将他抬上车厢，他突然醒了，挣扎着爬到老鼠药旁边。街道上的人一看，马上拥挤着来购买老鼠药。老鼠药都能把那么大的一个活人晕倒，小小的老鼠又算得了什么。——暗

原来就在我们生活的这个城市里，小偷江湖帮派林立，有的帮派只偷大件，有的则只偷钱包，有的撬门扭锁，有的街道上偷窃。偷汽车的绝对不偷钱包，偷钱包的绝对不能碰汽车，否则就乱了江湖规则。江湖，自古神秘的江湖，流淌着不尽的传奇和传说。——暗

此后，我知道了钻粪坑和划伤口是每个小偷入门的必修课。当小偷行迹败露，被人追赶时，小偷就会钻进恶臭的下水道里，或者钻进茅坑里，就可以脱身。如果小偷四面被围，无处脱逃时，他们就会采取自残的方式，将自己的脸上或者身上划伤，追赶者看到小偷可怜，也就动了恻隐之心，放小偷一条生路；即使小偷被抓住了，扭送到了派出所，但是因为小偷受伤，要被送到医院包扎治疗，小偷也可以在路上或者在医院里趁机逃脱。——暗

小偷都是分片经营，划分区域，不能跨区作业，否则就乱了江湖规则，老大此后在江湖中就难以立足。小偷偷到东西后，并不会急于销货，而是存放三天。如果失主有黑社会背景，就会托人找上门来，老大就必须归还。黑社会里有一定职位的人只要说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丢失了什么，江湖上的人就知道是谁下手偷窃的，就必须原物奉还。三天过后，无人过问，就可以销赃了。——暗

说石达开把真男人概括为“八如”：心黑如漆，胆硬如刚，好色如命，酗酒如泥，挥金如土，厚义如天，杀人如麻，视死如归。——暗

### 13、《暗访十年》的笔记-第1页

揭示了很多黑暗角落的特殊群体~~看下来之后很震撼~~才知道在城市的某一个角落生活着你不知道的群体~~~其实好多事情你不深入其中是无法体会其中的奥妙的~~赞一个~~少一点描述自己悲惨身世更好了。。。

### 14、《暗访十年》的笔记-第36页

自从出台了《救助条例》后，乞丐们完全可以拿到救助站免费提供的一张火车票回家，全家团聚，但是他们不愿意回去，他们躲避救助，为什么？因为他们是职业乞丐，他们在乞讨中尝到了甜头。如果你来到一座陌生的城市，丢失了钱物，身无分文，举目无亲，你应该怎么办？你如何才能回家？

你可以拨打110，警察会把你送到就近的救助站。告诉救助站你的家庭地址，救助站与当地相关部门联系后，确认了你的身份，就会为你无偿提供一张回家的火车票。如果你有自立能力，救助站会送你上火车；如果你没有自立能够，救助站会把你送交到你所在地区的救助站。一种是智能型的。这类乞丐



类似于诈骗。他们假扮成和尚或者尼姑，见到你就会亮出一个金光闪闪的牌子，说是开光金牌，保佑你一生平安，要你买，每个价格不菲，几百元钱；或者说寺庙要修建，你如果赞助了，就会功德无量。我曾经跟踪过两个假尼姑，她们走到无人的僻静马路上，就脱掉了袈裟，换上了女装，还对着镜子化妆。有一次出差到华东一座城市，住在酒店里，在酒店餐厅吃早餐时，遇到两个假和尚。酒店的早餐很贵，吃一次要几十元。两个假和尚笑嘻嘻地来到我的身边，看着我刚刚剃的光头问：“你是不是和尚？”我立即知道了他们是骗子。因为和尚从来不会自称和尚，都是自称出家人。果然，在得到我否定的回答后，他们就掏出了开光金牌，说看在我光头的份上，只收100元。我没有买，借着上厕所的机会，拨打了110，后来，两个假和尚被抓走了。还有的乞丐身上装着一些假古董，见到你说这是祖传的宝物，或者是从建筑工地刚刚挖出来的，因为家中急着等钱用，便宜卖给你。你如果买了，就上当了。如果真的是文物，国家会出很高的价钱收购，根本犯不着偷偷摸摸地出售。

一种是自虐型的。这类乞丐我们见过很多，他们假扮成各种残疾人，装出一副可怜相，诱骗人们的同情心。我曾经在黄昏时分跟踪过两个盲人，我想看看他们夜晚住宿在哪里。他们一个扶着另一个的肩膀，前面的一个还拿着拐杖，不断敲击着路面。太阳将他们的脸晒得黧黑，他们胡子拉碴，皱纹密布，让人心生怜悯。可能是他们发现了有人跟踪，就坐在路边的草地上喝水，不愿起身。我只好走到他们身边，和他们攀谈，他们说夜晚睡在火车站桥洞下面，现在想坐公交车回去。我好心帮他们去十几米开外的公交车站看站牌，查询是否有去火车站的公交车。一回头，看到他们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奔向路边一辆出租车。唉！自以为老江湖的我，也被乞丐骗了。

一种是强盗型的。这是一帮小孩子，他们在闹市区见到单独行走的女孩子或者老人，就会跑上去抱着他们的腿，不给钱绝不松开。小孩子的背后是大人，可能是他们的父母，也可能是组织的头领。小孩子要到了一定量的钱后，躲在暗处的大人就会走出来，把小孩手中的钱要走。我在南方一座城市上班的时候，每天夜晚下班都要路过一个火锅城，火锅城的门口每次都有一个男孩一个女孩在强行乞讨。那个男孩流里流气，有一次抱着一个漂亮女孩的屁股要钱，还用手揉搓，给我留下很深刻的印象。有一天，我在一家麦当劳吃饭的时候，突然看到那两个男孩女孩和一对夫妻模样的人也在吃麦当劳，他们吃的是全家福套餐，价钱很贵。而我们同事在一起的时候，都舍不得吃这么贵的。

一种是温柔型的。生活在城市的人，都会见过这类乞丐，他们会在夜晚出现，一般是夫妻两个人，有时候怀中还会抱个孩子，见到你就温柔地说：“大哥大姐，有件事麻烦你。”你如果停下脚步，他们就会进一步说：“给两元钱，给孩子买个面包吃，孩子已经一天没有吃东西了。”如果孩子真的一天没有吃东西，早就饿得哇哇大哭。这类乞丐一般是以家庭为单位出动的，如果遇到不给钱的女孩子，男子还会恐吓威胁。

一种是卖艺型的。这种乞丐会一点简单的技艺，或者是打竹板，或者是吹笛子、拉二胡，还有的会写毛笔字。会后面几种技艺的，还有一点乞丐的职业道德，他们在街边表演，让人施舍，这有点“卖艺”或者“行为艺术”的味道。而会打竹板的最为可恶，他们结帮走派，来到店铺门口，说一些编好的吉利话，不给钱就赖着不走。这样一群穿得破破烂烂浑身散发恶臭的人，站在店铺门口，会严重影响生意，老板没有办法，只好给他们钱。

最近几年，乞丐的乞讨方式与时俱进。有人穿得整整齐齐，胸前挂个牌子，上写“寻求小说出版”或者“举办画展”，需要钱。这类假借作家和画家的乞丐，同样可恶。

职业乞丐从来不需要你买饭，只需要你给钱。一个在竞争激烈的城市里能够生存下去的人，需要你的同情吗？

总而言之，见到乞丐别给钱，他们比你有钱得多。

夜晚的城墙脚下，常常会有一群上了年纪的老人，他们在卖旧衣服旧鞋子。那时候我一直不知道这些旧衣服鞋子哪里来的？后来才知道都是小偷偷来后卖给他们的。

# 《暗访十年》

# 《暗访十年》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